

复旦大学研究生院

研通字[2019]59号

关于组织开展“卓越博士生科研促进计划” 第二批资助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研究生培养单位：

为深化研究生教育改革，落实我校承担的上海市教委“上海高等学校一流研究生教育引领计划”项目——上海科创中心拔尖人才创新培养计划，经研究，决定启动“卓越博士生科研促进计划”第二批资助项目的申报工作。现将相关工作安排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范围

“卓越博士生科研促进计划”面向全校在读博士生开放申报，申请人应当符合以下条件：

1. 已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学习，课程绩点不低于 2.8 且无 C 以下成绩；
2. 已通过学位论文开题；
3. 预计毕业时间不早于 2020 年 6 月；
4. 具有一定科研基础及科研成果的优先。
5. 已获得本计划资助的博士生不得再次申报。

二、资助方式

资助额度为 10000 元/人，其中科研津贴 7500 元/人，科研经费 2500 元/人。科研津贴分两次拨付，立项后按 5000 元/人拨付第一笔款项，通过结项后拨付余款；科研经费于立项后一次拨付。

三、报遴选程序与立项

符合条件有意申报该项目的博士研究生，可于 9 月 16 日 9:00 后，入网上报名大厅 (<http://ehall.fudan.edu.cn>)，

搜
博
料

目

划
子

于

并
促
生
档
遴

展
进
进

“研
生科
生科
促进计划”项目（活云
填写申报。

1. 学
立论文开题报告；
2. 相
关科研成果的证明材料
3. 涉
及计算公式、表格、图
像等材料，可将项目科研
计划完成上申报后打印《
请表》（附件1）和已上
档）所在院系，参加所在院
系10月8日9:00关

各院
：根据本单位实际情况
总，10月10日前统一提交
计划《请表》（附件1）及附
研促《计划申报汇总表》附
至研生院131室。研究
审核核定立项名单，下

四、项目要求

批准
二项的博士研究生应于
告，实汇报研究进展及成果
划”展总结，填写《复旦大
总结报告》（附件3）。取得
联系：陈建平 65642021, cjp@fudan

附件

1. 复
旦大学卓越博士生科研
2. 复
旦大学卓越博士生科研
3. 复
旦大学卓越博士生科研

生申请”
报时，需上
传

法在系
内
为单独
件
卓越博
士
材料（含
生音
全）
选拔。线

组织评审，
复旦学卓
越博
士
材料（含
全部
对
准
打

3月底
前
好“卓
越博
士
研
进
展
白
由
e
n

1. 复
旦大学卓越博士生科研
2. 复
旦大学卓越博士生科研
3. 复
旦大学卓越博士生科研



越
材

项
计
电
将

顺
序
研
士
文
组

研
进
促
计
划
项

表
表
表